

醫家心法
易氏醫案

醫書十二種

四明高鼓峯先生醫家心法序

浙中精于醫學者有二高子。居錢唐者曰士宗先生。居四明者曰鼓峯先生。余志學時。慕士宗先生之名。欲受業其門。迫于貧不果。每得其著述。不厭研究。以爲私淑之益。洎後聞鼓峯先生。所言多奇論。治病多奇中。則又心竊願見之。而不獲一晤其人。以爲恨。乙巳春。越溪王謙中來。爲余言。鼓峯醫術。當代少有出其右者。且以其所著醫家心法示余。余深喜數十年景企之私。一旦得讀其書。不覺見其人。何快如之。及披閱終編。見其用心。似欲出前人意表。而修辭不免紕繆于軒岐仲景。心竊異茲鼓峯之奇。乃如是歟。何所見與所聞之不同也。夫天下之理。莫不本于正。何有于奇。意主于奇。則索隱行怪。而惑世欺人之言出。未有不悖聖賢之道者。讀鼓峯之書。而想其平日之所言所行。時出于奇者。亦約略可見。輒之主宗之持身整飭。應事周慎。而其著述。典而可則者。不相徑庭歟。不揣鄙陋。就其書中。有不合于軒岐正義者。妄爲糾正。爰以濟世之心切也。鼓峯而心存乎濟世者。諒不以予言爲吹索也。夫

雍正三年歲次乙巳嘉平既望錢塘胡珏念菴氏識

醫家心法目錄

診法

二十五法方論 逍遙散 七味飲 小柴胡湯 左金丸 滋腎生肝飲 歸脾湯 遠志飲子 龍骨丸 導赤散 養榮湯 六君子湯 四

君湯 理中湯 建中湯 香連丸 瀉白散 生脈散 生金滋水飲 黃傷寒 前胡飲 膏湯 補中益氣湯 六味飲 疏肝益腎湯 八味丸 右歸飲 左歸飲 傷寒

中風

瘧疾 清中祛瘧飲 清脾飲 痢疾 白芍藥湯 厚朴湯 調金湯 澤瀉湯

鼓證 和中丸 保中丸

隔證

吞酸

眩暈

欬嗽 金沸草散 勝金丸

怔忡

血證 固元湯

消證

弱證

霍亂 藿香散

傷風 蘇葉散

胃痛 化蟲丸

痢證 清心散

婦人胎前

婦人產後

婦女帶下

婦女淋證

小兒痘瘡

加味葛根湯 紅花湯 桔梗湯 丹參湯 五味異功散 當歸黃連湯 保元湯 加味異功

散

小兒疹證

升麻葛根湯 甘露飲 白

小兒吐瀉 七味白散

小兒驚證

小兒疳證

參苓白朮散

傷寒捷論

表證 裏證 肌肉 半表半裏 傳經 直中裏證 表裏俱見

醫家心法

四明高鼓峯著

武林胡珏念菴評

診法

治病之要在臨證時。先察其內外藏府經絡新久虛實痰食血氣。纔以脈合之。如證與脈合。或正治或從治。可也。有證與脈不合者。則當審其輕重。辨其真假。或舍證從脈。或舍脈從證。以治之。復有證與時不合者。或舍證從時。或舍時從證。以治之。證脈時三者。須互相參考。內經之法。大要在察色按脈。審時。辨證。驗陰陽之多寡。識寒熱之真假。分別藏府雌雄。端理經絡浮沉。神機之有出有入。氣化之或升或降。須皆參互詳察。體認既確。則神明可通矣。

何謂內言七情也。喜怒憂思悲恐驚也。七情之病起于藏。七情過極。必生拂鬱。病從內起。拂鬱之脈。大抵多弦濇凝滯。其來也必不能緩。其去也必不肯遲。先有一種似數非數躁動之象。細體認之。是無焰之火也。是無韻之音也。是往來不圓滑也。此爲鬱脈。法當疎之。發之。如火在下而以濕草蓋之。則悶而不舒。必至燒乾而自盡。故疎之發之。使火氣透。則反可以自存。何也。鬱是氣抑。鬱則氣不透。不透則熱。熱則爲火矣。古方疎發。以越鞠丸爲主。嚴用和以逍遙散代之。如單得鬱脈。上二方是也。如鬱而血爲火過。變成燥

證疎肝益腎湯。從水生木。左歸飲。重加歸芍。或不清。乃加丹皮。山梔。黃芩。以清肝膽二經。所謂夫歸並治也。拂鬱二字。烏能概得七情。惟五運可以言鬱。若七情不專主鬱。內經九氣論言之詳矣。

何謂外言六淫也。風寒暑濕燥火是也。六淫之邪。或從皮毛而傳絡。從絡傳經。從經傳府傳臟是也。亦有竟感于絡。竟感于經者。六淫所感。必生拂鬱。病從外入。故必皮毛先閉。外束其所感之邪。而蒸蒸發熱也。法當疎之發之是也。大抵脈浮。或洪。或大。或緊。而必數者。是燎原之火也。是擊撞之聲也。是往來不肯沉靜而出于皮膚之外也。亦謂之鬱脈。是外鬱也。疎之發之不愈。則霜雪以壓之。古方麻黃桂枝白虎承氣等劑是也。此真外感也。易之以羌活。沖和者。亦真外感也。有內傷似外感者。此火不可發散也。散之則亡陽。不可霜雪以壓之。壓之則火滅。初起以小柴胡湯加減調之可也。逍遙散加生地。合生脈飲加黃芩之類。以清腎水。所生金滋水可也。重則六味飲加歸芍。合生脈可也。蓋非水無以救火也。非有根之水無以救鬱積之火也。六氣之在兩間。動潤蒸乾。舉大地以生化萬物。乃天之正氣也。若本是淫氣。則何能生化收藏乎。惟是過則爲害。害則爲淫。亦緣人之六氣有愆感而爲病。因名之曰六淫。今人遂以六氣稱六淫。何益哉。而言末。認主以作賊。弗思甚矣。○六氣之感。惟風寒能鬱。皮毛腠理之間。若本及爲標。卽不可以言鬱。且風則腠理發泄。又善行而數變。亦不得爲鬱。至若火與濕。乃五運之鬱。非關六氣。

也。○內傷似外感。無庸散發。不可涼遏。所論甚正。至用小柴胡逍遙。則其理又非。蓋內傷非勞倦。即房室非飢飽失宜。即憂思過度。當須溫補。或從溫化。所謂勞者溫之。損者溫之是也。若用此二方。鮮有不拔其根而壞其真者也。

何謂藏府。有從府遷藏者。有從藏遷府者。如陽明傷食。則氣阻而脾不能運化。其病遷于脾。初起法當先消食。食消則氣通而脾運矣。或久之。則脾病益深。必先救脾。何也。府尚可病。藏不堪久病也。府主氣。氣無形。無形治之以無形。易也。藏主血。血有形。有形者亦須假無形以治之。而後能有形。故難也。傳曰。無形之氣易補。有形之血難償。此之謂也。消食者。保和枳朮等類是也。然不可過于消。經曰。大積大聚。皆可犯也。衰其半而已。如過於消。則氣衰矣。消之不得其法。或不及。則食積而生熱。熱則脾病。當用參朮加五味異功散。六君子湯。或加枳桔以開提健運。再佐以芩連以消其積熱。此藏府相救緩急之法也。各藏府可類推之。六府主傳化物。以氣言則可。五藏主藏神志。以血言則不可。○藏主藏神。府主傳物。故藏主無形。而府主有形。有形者。氣化行而易愈。無形者。神志傷而難全。故經云。藏不可傷。藏傷則失守而陰虛。故不易治也。若專言藏主血。爲有形。未免牽強其說。蓋入胃之水穀。傳之於肺而流溢。奉心之氣而化赤。由腎之衝脈而布散外。而充膚熱肉。內而蓄藏於肝。至於周身經隧之血。又總統於脾。所謂脾藏營而

胃主血也。如此則血之生始出入。皆五藏之氣化流行。而所主專在脾胃。不可以府主氣而藏主血。分屬也。分屬之論。初看似若出人意表。細疏其理。則非。○積久生熱。間亦有之。脾病溫補得其要矣。配以枳桔。亦屬兩歧。必以爲熱而佐以芩連。固矣哉。先生之爲論也。甯不知始爲熱中。末傳寒中乎。

何謂經絡。經者如江河之經地。其筋脈生於肉中。絡者如藤之絡石。其筋脈生於皮裏肉外。經筋屬五藏。絡筋屬六府。屬五藏者。以血藥補之。以行經藥通之。補之者。歸芍熟地是也。通之者。川芎秦艽沒藥乳香是也。屬六府者。以氣藥補之。以走絡藥通之。補之者。參耆白朮是也。通之者。羌活柴胡葛根是也。然又要看其病之深淺。而彼此相通。不可執一也。內經以經屬陰。而絡屬陽。未嘗以經屬藏而絡屬府也。以三陰三陽論之。則經脈亦有陽。以陰絡傷。陽絡傷論之。則絡脈亦有陰。至謂絡脈如藤之絡石。則所言者。乃外絡孫絡。而遺却內絡大絡矣。論欲出奇。反悖於理。

何謂新久。有內傷之新。有外感之新。有內傷之久。有外感之久。內傷之新。補之當早。外感之新。散之戒重。如補之遲。遲延成弱矣。散之重。變成他證矣。內傷之久。補之當峻。當速。外感之久。散之不可峻。不可猛。不可速。何也。人之元氣有限。病久必傷元氣。若再攻之。元氣竭矣。眞陰亡矣。經云。邪之所湊。其氣必虛。又曰。粗工洶洶。以爲可攻。此之謂也。內傷外感。揆輕重而治得其宜。何論新久。設內傷久而胃氣大虛。不勝

重劑用峻用速。反致其變。外感新而邪氣方熾。緩則如焚。如瀾可不乘其元氣未瀾而急攻。剽乎略。有畏縮必受其弊。又今之外感。挾內傷者多。卽輕散亦須斟酌。

何謂虛實。有陰虛。有陽虛。有先天之陰陽虛。何謂陰虛。血虛也。何謂陽虛。氣虛也。血虛者補其血。四物湯之類是也。氣虛者補其氣。補中益氣湯之類是也。先天之陰虛。六味左歸之類是也。先天之陽虛。八味還少虎潛右歸之類是也。有攻伐太過之陽虛。如用寒涼而致陽遏不升。當用參耆朮以溫之。甚者薑桂以助之。又甚者八味右歸從其原以救之。有攻伐太過之陰虛。如用發散而致津液乾枯。當用歸芍熟地以滋之。枸杞龜鹿阿膠粘膩之物以填之是也。以陰陽爲氣血是矣。以先天之陰陽貼有形之氣血則非是。蓋先天之陰陽乃常先身生之精。與所稟賦之真。屬無形之太極者也。若以後天之氣血混同立論。則粗矣。

何謂食膏粱燔炙。酒醪滷乳。能生火以傷胃之陰。傷陰者救之。四物以養血。佐之芩連梔柏以清火。浮瓜沉李。冷水寒冰。能滅火而傷胃之陽。傷陽者救之。理中以養氣。佐之桂附豆蔻以生火。至于飢飽失時。中氣受傷。當補而兼運。六君子湯加枳實桔梗之類。運而提之。內經只言胃陽。而不言胃陰。蓋胃陽乃中土充和之氣。藏府氣血榮衛經絡。周身無一不取給焉。故不可傷也。今創言胃陰。殊屬臆見。究竟遵古。

說脾陰爲理正

何謂痰。有食積之痰。有中虛之痰。有水泛水沸所爲之痰。食積之痰。消其積則痰自除。保和太安枳朮之類。虛者六君子之類。中虛之痰。或脾虛不運。或胃虛不容。脾虛不運則積。六君子加白豆蔻神麴是也。胃虛不容則聚。六君子加砂仁神麴是也。水泛爲痰。土虛不能攝水也。其痰濃而白。補中益氣加半夏木香白豆蔻是也。水沸爲痰。其痰白如沫。吐出時如蟹沫。少頃變爲稠粘之水矣。此腎水不足不能制火。火緊而沸也。六味丸主之。陰虛水泛。中胃未傷而脈數者。可作腎虛火緊而用六味。若真火不足。土乏生原脾澹胃弱者。乃脾敗而津不攝。非水沸也。重劑固補可以救持。如用六味必擯于危。

何謂血。凡六淫七情之病。皆有因死血。薄積於藏府而成者。其證見於外。或似外感。或似內傷。醫者多以見證治之。鮮不謬矣。大凡死血在內。其脈必瀯滯。其出於皮膚也。必不滿。其入於筋骨也。必不完。其形大都如線塗生漆。不能充潤之狀。醫者遇此病。多以痰食求之。而於死血多不知察。故備言之。此證察識頗難治。亦不易。攻補溫潤。只在毫釐之辨耳。慧心者於脈證形色上。互相參證。則亦難遁其情矣。

何謂證與脈合。與脈不合。有外感之脈證。有內傷之脈證。外感者。翕翕發熱。或蒸蒸發熱。其脈必洪大浮數。是證與脈合也。如發熱而脈不洪大浮數。是證與脈不合也。傳曰。陽證得陰脈者死。此句是論傷寒。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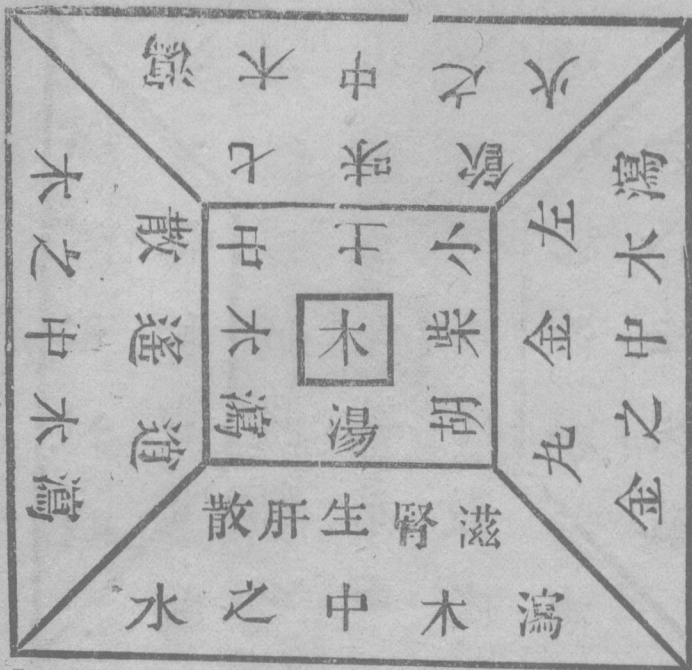
別證不可便以死論。此必是火過也。或胃陰不能充拓也。或腎水不能化其榮血也。則舍證從脈可也。火過者。逍遙散加薄荷生地以發之。或加丹皮山梔屈曲下行以通之。胃陰不能充拓者。四物湯重加熟地枸杞人參麥冬五味以滋之。腎水不能化榮血者。六味左歸以補之。如內傷而外不發熱。其脈當靜。反洪大浮躁而數。是證與脈不合也。傳曰。陰證得陽脈者生。此句亦是論傷寒。若別證又不可便許爲生。此是陰亡也。或陽明有食與火也。或腎虛不能納氣也。或過服烏附而下焦津液枯竭也。又有一種重按有力却不弦。從肌肉滲開。脈與肉無界限。此近於浮洪豁大也。總是陰之象也。陰亡也。如陰亡。分先後天以救其陰。有食與火者。健運兼清涼也。腎虛不能納氣者。六味都氣是也。過服烏附者。六味加知柏是也。脈與肉無界限者。六味加歸芍杞子棗仁合生脈也。凡證皆有合有不合。舉此一端。可以引伸觸類矣。傷寒之外。所謂別證者。卽時行感冒。以及勞倦內傷諸證是也。發熱而得標陽。反得裏陰之脈。是機神不能浮合於外也。陽氣不得內接於陰也。斯時到手卽溫。無庸顧慮。以爲火過而用逍遙等劑。名雖發越。其實涼降。是下井而投之以石矣。吾怪世醫。拋棄可憑之脈。專習無根之論。捨大道而不求。惟從俗以自逞。病家信其膚詞。稱其穩當。以爲解鬱退熱。切中病情。朝斯夕斯。日復一日。而不知潛撥其本。暗損其真。以至變爲無可挽回之證。皆由此等之說誤之也。

何謂證與時不合。譬之夏月。惡熱而躁。不當用辛熱矣。然却是無根之火。狂越於外。非人參桂附八味。無以反飛越之。孤陽傳曰。桂附清蒸熱。是也。此舍時從證之謂也。又如冬月。畏寒怕冷。必當用辛熱矣。然却是火鬱於中。火鬱生風。衝突元氣。氣從火散。故凜凜畏寒。或辛甘以發之。或苓連承氣以通之。則火透而寒冷除矣。傳曰。硝黃解戰寒。是也。此亦舍時從證之謂也。夏月用涼藥。冬月用熱藥。互看。桂附消蒸硝黃解戰。無本杜撰之言。不知出於何典。此條所論。本是正理。贅此二語。反覺有畫蛇添足之病。

二十五法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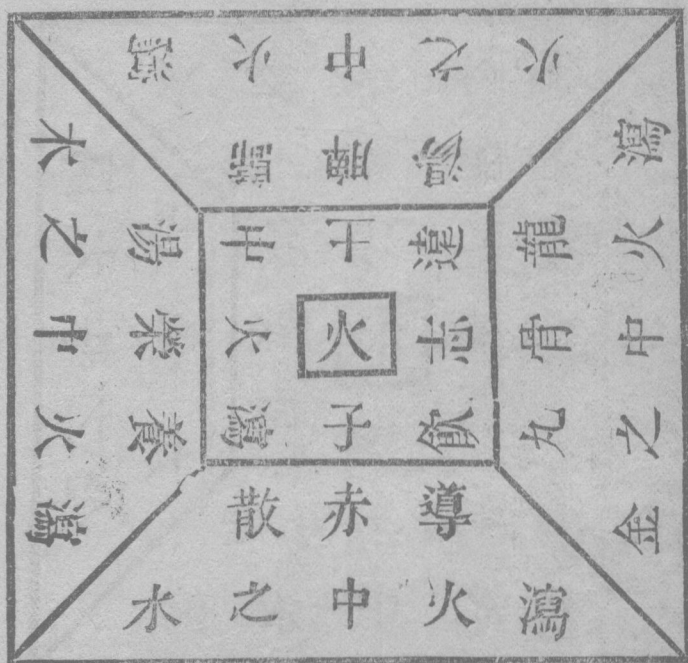
五五二十五方之機軸。出於張景岳五陰煎五柴胡飲。其用藥法象較穩。不似十方之私心擬議。不可爲訓也。然細閱之。尙未能該括。亦未能的確不移。後起者當爲補正。始成完備。

足厥陰肝少陽膽主木病變見五證用藥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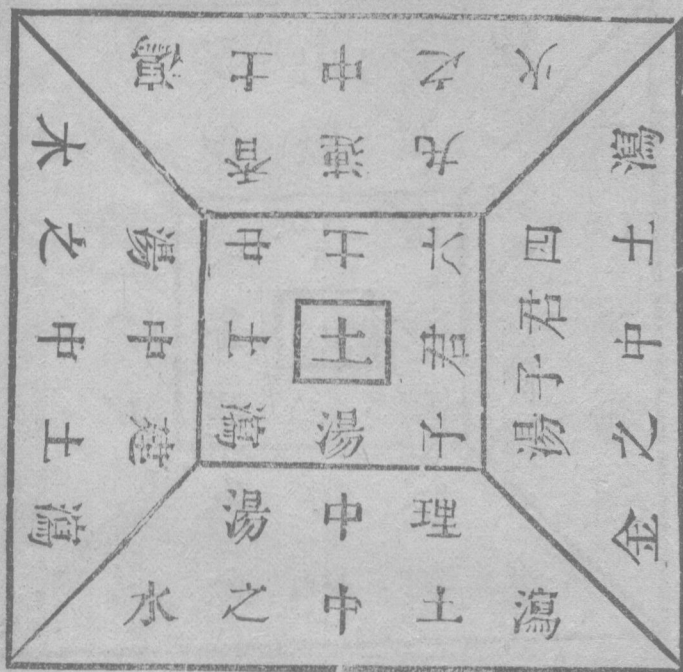
肝與膽自病爲正邪。用逍遙散。
 瀉木中之木。
 肝之心病爲實邪。用七味飲。瀉
 木中之火。
 肝之脾病爲微邪。用小柴胡湯。
 瀉木中之土。
 肝之肺病爲賊邪。用左金丸。瀉
 木中之金。
 肝之腎病爲虛邪。用滋腎生肝
 散。瀉木中之水。

手少陰心 手太陽小腸 主病火 變見 五證 用藥 之法



心小腸自病爲正邪。用歸脾湯。
瀉火中之火。
心之脾病爲實邪。用遠志飲子。
瀉火中之土。
心之肺病爲微邪。用龍骨丸。
瀉火中之金。
心之腎病爲賊邪。用導赤散。
瀉火中之水。
心之肝病爲虛邪。用養榮湯。
瀉火中之木。
心包絡三焦附

足太 陰脾 足陽 明胃 土主 病變 見五 證用 藥之 法



脾與胃自病爲正邪。用六君子。

湯瀉土中之土。

脾之肺病爲實邪。用四君子湯。

瀉土中之金。

脾之腎病爲微邪。用理中湯瀉。

土中之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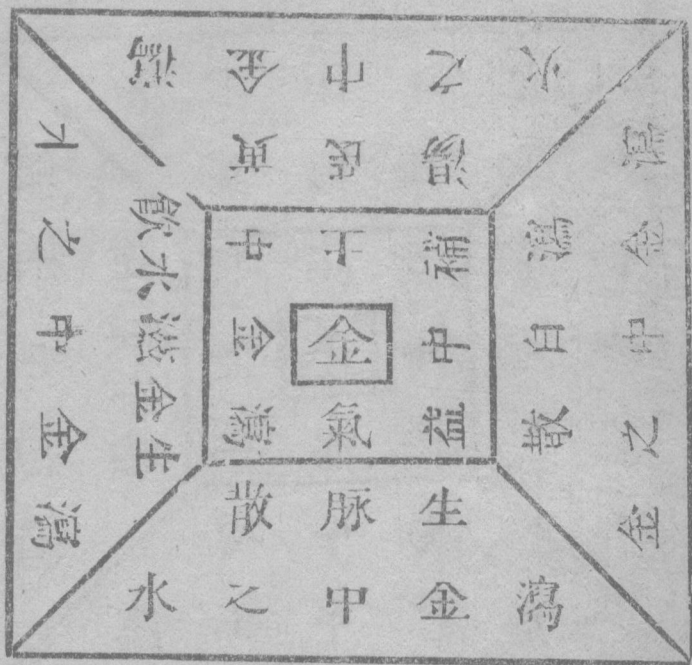
脾之肝病爲賊邪。用建中湯瀉。

土中之木。

脾之心病爲虛邪。用香連丸。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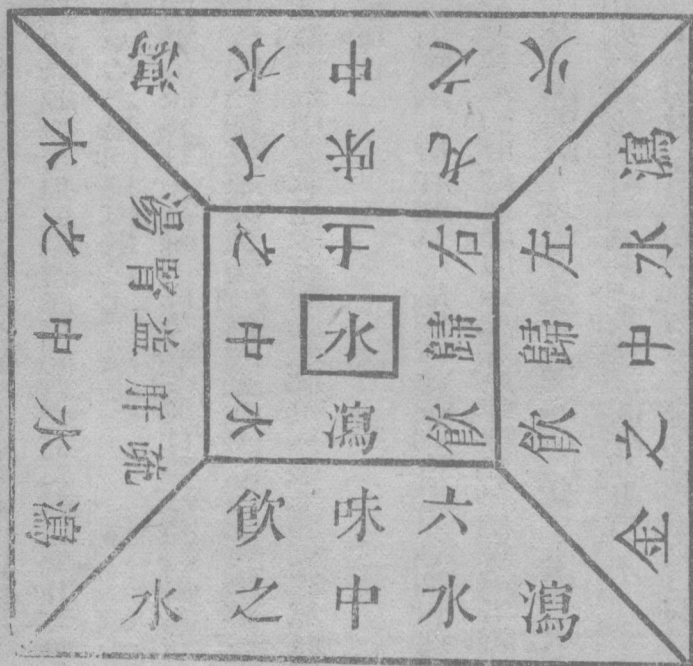
土中之火。

手太陰肺 手陽明大腸 主病金 變見 五證 用藥 之法



肺大腸自病爲正邪。用瀉白散。
瀉金中之金。
肺之腎病爲實邪。用生脈散。瀉
金中之水。
肺之肝病爲微邪。用生金滋水
飲。瀉金中之木。
肺之心病爲賊邪。用黃耆湯。瀉
金中之火。
肺之脾病爲虛邪。用補中益氣
湯。瀉金中之土。

足少 陰腎 足太 陽膀 脫水 主病 變見 五證 用藥 之法



腎膀脫自病爲正邪。用六味飲。

瀉水中之水。

腎之肝病爲實邪。用疏肝益腎

湯。瀉水中之木。

腎之心病爲微邪。用八味丸。瀉

水中之火。

腎之脾病爲賊邪。用右歸飲。瀉

水中之土。

腎之肺病爲虛邪。用左歸飲。瀉

水中之金。

命門附

木中之木 逍遙散 治肝膽二經鬱火以致脇痛頭眩或胃脘當心而痛或肩背絆痛或時眩赤痛連

及太陽無論六經傷寒但見陽證悉用此方或婦人鬱怒傷肝致血妄行赤白淫閉砂淋崩漏等證俱宜此方加減治之易曰風以散之此方是也

蓋

柴胡 白朮

茯苓

各一錢

當歸

白芍

各一錢

炙甘草

三錢

薑棗引

右方加丹皮山梔

各一錢

一名加味逍遙

散

○去丹皮山梔加吳茱萸黃連

同炒

名左金逍遙散

○加龍膽草

三錢

亦名逍遙散

○加生地或熟地

三錢

名黑逍遙散

木中之木是本藏風動之邪也其證來多夾雜氣血陰陽皆有是證此方論尙膚淺不

切當另補正

木中之火 七味飲

治肝經氣虛筋無所養變爲寒證以致筋骨疼痛脚軟懶行并傷寒服涼藥過多

木中無火手足牽引肝經血虛以致火燥筋攣變爲結核瘰癧等證經曰辛以潤之此方是也

熟地 山藥 山萸肉 丹皮 茯苓 澤瀉 肉桂 木中之火木中生養之氣若在五邪爲實治

有別法非火實諸證當舒達其木也火虛諸證亦恐非宜

木中之土 小柴胡湯

治少陽膽經傷寒之證凡耳聾脇痛口渴目赤及夏秋六經瘧疾俱當用此方

人參 黃芩 柴胡 半夏

各一錢

炙甘草

三分

右方加丹皮山梔

各一錢

一名加味小柴胡湯

木中之土

木中之土

木中之土

木中之土

木中之土